**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审判庭项目绿化工程施工**

**变更公告**

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审判庭项目绿化工程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已于2017年7月14发布公告），现做如下变更！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1、项目名称：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审判庭项目绿化工程

2、采购编号：PXZC-ZX-2017020

**二、变更内容：**

1、**原**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7 年 8 月 9 日 9 时00整（北京时间）

**现变更为：**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7 年9月5日9时00整（北京时间）

2、**原**投标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 2017年 8 月 8 日23时59分前；

投标保证金汇入账号和账户：

收款单位全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 6013301012010104221

开户银行：平顶山银行行政中心支行

**现变更为：**投标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 2017年9月4日 23时59分前；

投标保证金汇入账号和账户：

收款单位全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6013301012010104218

开户银行：平顶山银行行政中心支行

**三、其它内容不变**

**四、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建设信息网](http://www.pdsjs.gov.cn" \t "http://www.pdsjs.com/portal/hygl/jsgcztb/zbgg/sq/webinfo/2016/07/_blank)》、《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五、招标联系事项**：

招 标 人：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联 系 人：杜先生 电 话：0375-2863177

代理公司：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程先生 电 话：18937566014

联系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南环路西段

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南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